

武汉致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获取资金收益。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低风险的其他金融产品，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二）投资额度

在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仅限于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四）决策程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武汉致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议案表决

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投资期限

自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2 止。

（六）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及整体收益。

（二）存在风险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为银行风险较低类型，一般情况下风险可控，收益稳定，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及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目前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较低，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

三、备查文件

《武汉致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武汉致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日

